

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
工程（中心处理厂）
公众参与说明书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9
6、其他	9
诚信承诺	10

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探矿权证分为 2 个，采矿证 1 个，分别为陕晋鄂尔多斯盆地大宁-吉县 A1 区块油气勘查、大宁-吉县 A2 区块油气勘查及大吉 5-6 井区采矿证。目前，大宁-吉县区块已实施的开发项目包括《鄂东气田大宁-吉县区块大吉 5-6 井区致密气 5 亿 m^3/a 开发项目》、《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鄂东气田大宁-吉县区块吉 4-吉 10 井区煤层气 3 亿方/年开发项目》、《大吉气田大宁-吉县区块大吉 29 井区致密气 $2 \times 10^8 \text{m}^3/\text{a}$ 开发项目》、《鄂东气田大宁吉县区块大吉 28 井区致密气 $0.8 \times 10^8 \text{m}^3/\text{a}$ 勘查试采项目》。其中，大吉 5-6 井区、大吉 28 井区及大吉 29 井区相邻，集输管线相通，采气主要经位于大吉 5-6 井区内的永宁 1 集气站外输及永宁 2 集气站外输，目前外输主要用于大宁县城居民燃气、工业企业用气及华新燃气管网。由于当地城镇燃气销售季节性波动大，冬夏季用气不均衡；工业用户设备故障或检修期间，无法进行销售；区块外输增压系统由下游用户建设，外输联络线及区块运行受用户影响较大。

另根据建设单位整体开发布局，计划在大宁-吉县区块内实施 25 亿方/年深煤层开发项目（一期 10 亿方/年，二期 15 亿方/年，实施区域主要为大吉 5-6 井区采矿权范围），亟需考虑未来产量大幅提升开拓新的销售市场，解决外销通道。为配合深煤层新产能开发，解决现有产气外输问题，建设单位计划先期实施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项目。

根据下表可知，区块深层煤层气总产量预测最大 $762.1 \times 10^4 \text{Nm}^3/\text{d}$ 。一期产量预测最大 $547.3 \times 10^4 \text{Nm}^3/\text{d}$ ，包括致密气、深层煤层气（勘探试验井、先导试验、先导扩大试验、 $10 \times 10^8 \text{m}^3$ 产能）。目前永宁 1 下游宁扬液化为 LNG 液化用户，二氧化碳含量需小于 3%；永宁 2 下游用户为西一线 88 号阀室，二氧化碳含量需小于 3%。区块内致密气含碳量 $\leq 1\%$ ，深层煤层气含碳量 $\leq 6\%$ ，为满足外输气气质满足 $\leq 3\%$ 的要求，永宁 1、2 集气站考虑将致密气与深层煤层气掺混后外输。根据致密气逐年产量，可掺混的深层煤层气为 $77.4 \sim 26.1 \times 10^4 \text{m}^3/\text{d}$ ，从而得知永宁 1、永宁 2

集气站总销量为 $202\sim 65.2\times 10^4\text{m}^3/\text{d}$ 。

根据区块内一期、二期总产量，及永宁1、永宁2集气站总销量，中心处理厂销量为 $353.8\sim 733\times 10^4\text{m}^3/\text{d}$ 。从表1.1-2中可知，永宁中心处理厂总处理量最大为 $733\times 10^4\text{Nm}^3/\text{d}$ ，永宁中心处理厂总建设规模确定为 $750\times 10^4\text{Nm}^3/\text{d}$ 。目前，永宁1集气站及永宁2集气站站间输气管线途径中心处理厂，为先期解决解决现有产气外输问题，建设单位决定先期开展中心处理厂建设。

建设单位委托大庆油田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编制完成了《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项目于2023年2月27日取得了永和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下发的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302-141032-89-01-256310，建设内容为新建中心处理厂一座，总建设规模750万立方/d。包括35KV变电站、综合值班楼、生产装置区、放空区。新建110KV变电站1座，设置110KV进线2回，出线6回，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

其中，新建35KV变电站、110KV变电站及配套输电线路由于涉及辐射环境影响，已单独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关于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电力系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于2023年8月30日通过专家评审，目前处于审批阶段。本次仅对中心处理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要求，本项目属于“五、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8 陆地天然气开采，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由于永和县属于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属于涉及敏感区的类别，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建设单位于2023年4月20日委托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6〕28号文件）与《关于强化公众参与的通知》（晋环发〔2009〕44号文件）有关精神，我公司在正式签订合同后，于2023年4月25日在山西环保信息网上进行了第一次公众参与网上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在报告书初稿完成后，我单位于2023年9月24日在山西环保信息网上进行了二

次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4 日~2023 年 10 月 13 日。同时，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和 10 月 10 日在山西晚报上进行了报纸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6〕28 号文件）与《关于强化公众参与的通知》（晋环发〔2009〕44 号文件）有关精神，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 7 日内向公众公告有关情况。

我单位委托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山西环保信息网上进行了第一次公众参与网上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

2.2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本次公示是在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后进行的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的主要内容：

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③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④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条款要求。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我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24 日在山西环保信息网站上进行了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4 日~2023 年 10 月 13 日。同时，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和 10 月 10 日在山西晚报上进行了报纸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载体为山西环保信息网，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4 日~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示载体及公示期限符合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3.2.2 报纸

本项目选择在媒体-山西晚报进行了登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和 10 月 10 日，公示载体及公示期限符合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首页 > 公告公示

公告公示

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公众参与一次信息公示

编辑时间：2023-04-25 浏览次数：12 次

我公司拟实施“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4号）等的有关规定，对本项目公众参与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次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
- 2) 建设单位：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地点：临汾市永和县；
- 5) 建设内容：中心处理厂一座，处理能力750立方/天。

二、建设项目单位及联系方式

- 1) 建设单位：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
- 2) 联系人：王龙
- 3) 通讯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
- 4) 联系方式：15235770832

三、承担项目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 1) 评价单位：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 通讯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长治路249号晋创业中心众创空间第29号工位
- 3) 邮编：030006
- 4) Email: 919332297@163.com
- 5) 联系方式：13546632964

四、公众意见表

附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以信函、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或其他便利的方式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提交公众意见表，提出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图1 网站第一次公示截图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低碳环保 从我做起

热门搜索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 公告公示

公告公示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二次...

编辑时间：2023-09-24 浏览次数：18 次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委托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现公开下列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地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I4O9cUmMN_NFg 提取码：sj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

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

（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它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

（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

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图2 网站二次公示截图

遍地金蕊迎游客 秋高气爽菊花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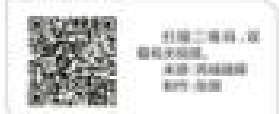
2023年10月28日 星期日
第10000期
（本报）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委托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现公开下列信息。(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更多相关信息请关注: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0351-4606588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uRGcD18h1409cUlmMN_NFg 提取码: 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现场索取。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三)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方式:王龙(15235770832、772666757@qq.com),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龙城壹号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	--	--

图3 报纸一次公示截图

届时将对赛道周边部分道路实行交通管制

[illegible]

1. 1990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作出《关于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决策》，明确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

的。因此，在對中國經濟進行研究時，應注意對中國經濟的各個方面進行全面的考察，而不能僅僅局限於對中國經濟的某個方面進行研究。只有這樣，才能對中國經濟有一個全面的認識，並為中國經濟的發展提供有益的參考。

對於「學」的定義，王德勝與陳永明都認為「學」是「習」，即「習性」或「習慣」。同時，他們也認為「學」是「習」的基礎，即「習性」或「習慣」是「學」的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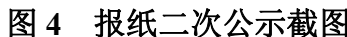
2008年12月31日

據英國工人學院統計，2004年英國的移民人口，約為總人口的10%。而作為英國的經濟中心——倫敦，移民人口則佔到了總人口25%左右。據英國政府統計局公佈的數據，2004年移民英國的人口為15萬，其中來自中國的人口為1萬。據英國政府統計局公佈的數據，2004年移民英國的人口為15萬，其中來自中國的人口為1萬。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我单位)委托山西清泽阳光
承担“大同-吉县区块深层煤层
(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信息。(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
意见表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com/s/14uRGcD18h1409c
取码:ssjt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
纸质报告书途径:中石油煤层
气分公司。(二)本次征求意见的公
司影响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
代表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
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
网上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资料
缺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
方式:王龙(15235370832,
方公司)。邮寄地址:太原市小店
区写字楼A座。(四)公众提出
意见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已的起止时间为本

© 2005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Journal of Internal Medicine* 258: 103–110

[illegible]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示未采取其他类型的公示方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6、其他

存档备查情况：第一次、第二次公示截图及照片，公众意见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相应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大宁-吉县区块深层煤层气地面骨架工程（中心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临汾分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11月

